

专家论坛**加强学术道德规范,杜绝不端行为****To strengthen the academic moral norms, to eliminate academic misconduct**

【编者按】 学风不正、学术不端行为在各学术领域时有发生,为此中国科协专门制定了《科技工作者科学道德规范》,以杜绝学术腐败现象。事实证明,仅仅依靠道德规范约束远远达不到预期的效果。最近编辑部发现了一些抄袭、自抄、造假、不公正署名等问题稿件,再次引起了我们对学术不端行为的警惕。维护科学道德尊严、保护知识产权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除了强调道德规范、体制改革、严格审稿等方面之外,我们还应开展认真严肃的学术批评和必要的学术争论,并希望全体作者、读者,特别是知情者勇于参与,支持严肃的学术批评,以对任何学术不端的行为及时发现与纠正,从而树立良好学术学风。为此,编辑部特邀几位专家对学术不端行为进行评论。

doi: 10.3969/j.issn.1004-406X.2016.02.01

中图分类号:C913.8 文献标识码:C 文章编号:1004-406X(2016)-02-0097-04

我们该如何认识和遏制学术不端行为**How do we know and curb the academic misconduct****刘忠军(北京大学第三医院骨科 100191 北京市)**

《中国脊柱脊髓杂志》作为专业学术期刊对于脊柱外科医生来说一直具有十分重要的风向标指导作用。利用这样一个学术平台,大家介绍临床经验、报告研究成果、发表不同观点,从而达到相互学习、相互交流和共同提高的目的。若干高水平论文的发表成为展示脊柱外科医生个人学术造诣的窗口,使业内精英得以崭露头角;同道切磋、百家争鸣则使真知灼见进一步升华,成为推动脊柱外科事业不断向前发展的巨大动力。然而,令人忧虑和愤慨的是,一些业内个别人的不端行为正在侵蚀科学研究的严谨性和学术交流的纯洁性,使学术期刊蒙上重重阴影。有人将完全照抄国外的文章换上自己的名字在本期刊上投稿;有人在投稿本期刊的文章中肆意夸大工作成绩,编造虚假的病例数;也有人为了拼凑论文数量将已经在国外发表过的文章投递本刊进行重复发表等等。上述种种做法不仅严重损害了我们专业期刊的声誉,欺骗和愚弄了广大读者,同时也对我国脊柱外科,乃至整个医学事业的健康发展构成不容忽视的威胁。

上述学术不端行为并非只出现在某一家专业期刊上,绝不是孤立现象,而是全社会腐败现象和不正之风在学术界的缩影。应当看到,这些不端行为的出现与社会普遍存在的浮躁、浮夸风气以及现行体制机制不够完善具有一定关联。众所周知,很多医疗机构都把包括发表论文在内的科研业绩作为提高业内排名和相互攀比的依据之一,在管理中把是否发表论文以及论文发表的数量作为考核和评估专业医务人员极为重要的指标,故而使论文发表与职称晋升、工作绩效及奖金分配发生直接关联。无形中,论文数量成了一些人所追求的主要目标,而论文内容、质量反倒被忽视。不少医疗单位只重论文数量统计而不对投稿论文进行质量审核把关的状况,也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学术浮夸和学术造假风气的蔓延。鉴于上述情况的存在,我们确实有必要呼吁现行管理体制和模式的改革,希望论文回归科学探索和学术交流的属性,不再是追名逐利的筹码。然而,同时必须强调的是,体制机制问题的存在绝不能作为学术不端行为的借口和挡箭牌。有人将学术不端的根源完全归咎于体制弊端的认识和论调是十分错误的。客观地说,在论文发表过程中剽窃、抄袭、作假、夸

大等行为从本质上源于作者人格的扭曲和道德的缺失。世界范围内不同体制下所出现的学术造假事例即是佐证。因此,对这些人的学术不端行为不可有任何姑息迁就,必须毫不留情地进行口诛笔伐,坚决予以抵制和惩罚。

学术不端行为的持续存在和屡禁不止令业内同道深恶痛绝,那么,怎样才能有效遏制这些现象呢?

首先我们应当弘扬正气,让研究深入、创新性强、学术水平高的优秀论文一路畅通,大行其道。近年来随着我国医学事业,包括脊柱外科事业的不断发展,学术论文的质量已经显著提高。我们需要发现和遴选出代表我国脊柱外科发展现状的高水平文章,让学术期刊的版面成为展示优秀论文的舞台。要做到这一点,我们的审稿专家不仅专业素质和能力要强,还要博学多才,慧眼识珠。同时我们这支队伍一定要做到严格自律,拒绝刊登“人情稿”、“关系稿”。只有优秀作者受到鼓励,优秀论文成为主流,正气才能压倒邪气。

其次,我们需要增强甄别学术造假的能力和惩罚学术造假的力度。要做到辨别真假,审稿专家的专业水准和责任担当必不可少。在过去几年间我们的专家正是用其多年积累的高深学识和一丝不苟的治学态度才揭穿了欺骗性和隐蔽性很强的造假论文。我们应当向他们负责任的态度、精神致敬学习。若每一位审稿专家都具有辨假本领和打假意识时,恐怕造假论文就无处藏身了。而要做到严惩造假,我们不仅需要勇气,更需要广大读者,尤其是业内有识之士以及造假者所在单位相关管理者的广泛支持。我们应当清醒地认识到,学术造假绝不仅仅是造假者自身蒙混过关、骗取声名那么简单,他们侵犯的是业内所有人的利益,玷污的是整个行业的尊严,危害的是整个学术界的秩序。因此,对于学术不端者单单谴责和声讨是远远不够的,责任当事人必须付出沉重代价才行。在现行体制下,学术期刊本身的能力虽然有限,但仍然可以利用媒体的优势发表严正声明,对造假行为申明态度,也可以对造假论文作者根据情节轻重做出数年之内以至终身不接受其投稿的惩处。对造假论文内容造成明显社会危害者,甚至可以利用法律武器予以追究。总之,我们已经到了对学术不端行为说“不!”并且拿出硬招、实招进行讨伐的时候了。

再者,我们还应当不断思考和不断探索建立防范学术不端的长效机制。正像许多严重疾病的治疗一样,临危施救不如防患于未然。无论用“扬善”还是用“惩恶”的手段,我们最希望的是从根本上铲除学术不端的土壤,至少让造假论文削减进入学术期刊的机会。要做到这些,恐怕只能依靠全社会范围内的综合治理。只有在众多医疗机构、整个学术界以及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学术不端行为才能真正得到有效预防。学术期刊是其中的重要一环,通过与读者以及所有业内人士建立更紧密的联系和沟通渠道,让更多的人参与对学术不端行为的监督和揭露,相信在众目睽睽之下作假论文会变得更加难以安然藏身。我们也可以尝试依靠科技手段,利用数据检索功能,通过对某些敏感信息的过滤和比对来进行论文内容的分析,从中发现疑点。我们也希望广大读者和业内专家能集思广益,想出更多、更好的办法来防范学术不端行为的出现。

专业学术期刊是我们大家共同的媒体和交流平台,是推动我们事业向前发展的重要力量。我们应当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维护学术期刊的纯洁性。学术不端行为的彻底根除需要全社会的综合治理,更需要我们应积极面对,从净化自身专业学术领域做起,从而在源头上遏制学术不端行为。

对学术不端行为应零容忍

The academic misconduct should be zero tolerance

邱 勇(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脊柱外科 210008 南京市)

BMC 集团(BioMed Central Group)近日宣布,对 41 篇来自中国的论文撤稿,主要问题是发现有

第三方有组织地提供虚假的同行评审服务,甚至直接伪造全文。这一事件再一次将中国学术界长期存在的学术不端行为推向风口浪尖。学术不端行为是指违反学术规范、学术道德的行为,国际上一般用来指捏造数据、窜改数据和剽窃三种行为。但是一稿多投、侵占学术成果、伪造学术履历等行为也可包括进去。在骨科界,学术不端行为屡见不鲜,其中捏造数据、窜改数据、剽窃以及一稿多投现象最为常见。骨科临床研究相对而言是比较困难的,有一些因素往往无法控制,研究中难免会出现一些错误。有一些错误是限于客观条件而发生的偏差。此类错误受限于当时的认知水平及技术手段难以避免,随着科学的发展才逐渐被大家重新认识和评定,犯错误的科研人员没有责任,不该受到谴责。还有一些是由于马虎、疏忽而发生的失误。这类错误本来可以避免,是不应该发生的,但是犯错者并无恶意,是无心造成的,犯错者应该为其失误受到批评、承担责任,但是是属于工作态度问题,并没有违背学术道德。而对于研究人员恶意篡改数据造成的错误,就可以归入学术不端一类。有些作者为了快速发表文章,篡改数据,编造所谓的“阳性结果”。临床研究主要用于指导临床工作,篡改数据往往传递错误的信息,为临床提供错误的指导,给患者的生命和健康造成影响。一稿多投是另一种常见的学术不端行为,大多数的国内外期刊均要求一篇文章同一时间只能投给一家杂志,只有退稿以后才能重投其他杂志。一稿多投浪费编辑和审稿人的精力,占用期刊版面,并且容易造成知识产权纠纷。

中国骨科医生已经走上了国际舞台,在国际学术界活跃着一批兢兢业业的中国医生的身影,他们通过自身的努力让中国骨科获得了国际的认可,为国家赢得了巨大的声誉。而一小撮人的弄虚作假行为,给中国骨科界的声誉造成了恶劣的影响,让辛苦建立起的中国骨科形象毁于一旦。学术的意义是求真,探求真理本来应该是每个学者的崇高职责,诚实也应该是治学最基本的态度。我们应该旗帜鲜明地反对学术不端现象,对这种恶劣的行为零容忍。学术期刊应该建立完善的惩罚机制,对于弄虚作假的学术论文坚决撤稿,并予以通告,让学术不端行为人人喊打。而主管部门也应该建立起更加全面的评价体系;晋升、评奖时应该考虑综合贡献,而不仅仅是参考学术论文;同时,应该将学术诚信纳入评价体系,对于那些学术不端,弄虚作假的人,行一票否决制。

《中国脊柱脊髓杂志》作为我国最权威的脊柱外科专业期刊,向来以其权威性、专业性深受广大读者青睐。但是近年来,在审稿中也发现这些学术不端行为的存在,大多被审稿人和编辑及时发现,将这种行为扼杀在萌芽中。我们希望各位作者、审稿人和编辑携起手来,共同打击这种行为,维护期刊的纯洁性与权威性。

尊重知识产权,求真求实做学问

Respecting the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and seeking the truth and actual of knowledge

李中实(中日友好医院骨科 100029 北京市)

学术不端行为是学术界的诟病,是危害性极大的社会公害,不单污染了学术环境,阻碍学术进步和创新,还危及了学术诚信。我们科学工作者要加强学术道德规范建设,对待学术不端我们要零容忍,不但要自觉抵制,还必须旗帜鲜明地与其作斗争,维护我们自身的荣誉,维护我们国家的荣誉。

医学学术期刊旨在介绍专业领域最新研究动向及成果、介绍临床经验、综述热门话题、刊载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病例报道,传播先进的专业知识,为医学研究提供深层次交流的平台。学术期刊具有推动学术交流,促进科技进步与发展,引领学术正确发展方向的功能。然而,社会上弄虚作假、学术不端的诟病,也侵蚀到了学术界这块净土,国外期刊连连发生的撤稿事件也给我们敲响了警钟。

英国出版人 J.T. 塔特认为“没有发表的研究就不是成果”。任何科研结果只有经过媒体公开发表才有可能被认可, 才能够作为成果而造福社会。科研成果一经发表, 就具备了社会属性, 享有了知识产权而得到社会的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是“知识所属权”, 是关于人类在社会实践中创造的智力劳动成果的专有权利。

任何一项科学进步, 都是建立在前人劳动基础上的收获。作为科技工作者, 因此, 尊重前人的劳动是我们必备的优良品质。我们渴望得到别人的尊重, 同时也必须首先尊重别人的劳动。当我们引用他人文章中的数据或结论时, 必须加以标注和说明, 标明其出处, 以示对前人劳动的尊重, 同时也给读者进一步查询以提示。尊重前人者必将得到尊重。

抄袭、剽窃是将他人已经发表论文、实验数据或他人的研究成果(包括他人发表的或未发表的实验数据)据为已有而发表, 是不尊重知识产权的行为, 是学术界的窃手。他们将别人辛勤劳动的结晶据为已有, 践踏了社会文明, 是学术盗贼, 是为现代文明所不齿的拙劣行为。

在各学术领域抄袭、剽窃现象都时有发生, 且花样翻新。有整段盗用他人的论文者, 有盗用他人科研图片者, 更有甚者为防止被查处而恶意将外文(甚至小语种外文)文章翻译过来直接发表。个别抄袭“专家”, 甚至将抄袭来的东西东拼西凑恶意编造出令编委、评委难辨真假的“科研成果”或“学术论文”拿出来发表。还有一种抄袭行为称作自抄, 即将自己已经发表过的文章经过部分修改后再来发表。“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恶意造假者最终难免身败名裂, 断送自己的前程。

人非圣贤, 孰能无过。不掩饰错误是纠正错误的第一步。我们希望犯了错误的同志要从思想深处认真检讨自己, 吸取教训, 勇敢地正视自己的错误, 痛定思痛, 不要被同一块石头绊倒二回, 与学术不端从此绝缘。毛主席说过“假的就是假的, 伪装应该剥去”, 也希望读者朋友们引以为戒, 不要让曾经绊倒过别人的石头再绊倒我们的自己。

撤稿通告

本刊 2014 年第 10 期 900~905 页刊登的徐超等的论文:《高粘度与低粘度骨水泥 PVP 治疗骨质疏松椎体压缩骨折的疗效和并发症》一文经查实, 系抄袭《Cardiovasc Intervent Radiol》2008 年第 31 期 937~947 页上 Anselmetti GC 等作者的文章:Percutaneous vertebroplasty and bone cement leakage: clinical experience with a new high-viscosity bone cement and delivery system for vertebral augmentation in benign and malignant compression fracture。予以撤稿。

本刊 2015 年第 4 期 338~343 页刊登的王德鑫等的论文:《改良经皮椎体后凸成形术工作通道控制球囊扩张方向及其在临床中的应用》, 经查其病例数与事实不符, 有伪造行为, 即日起撤稿。

上述两位作者对自己的学术不端行为深感愧疚, 借此向读者致歉; 编辑部未及时发现此 2 篇论文的不端行为, 向各位专家及广大读者致歉; 自 2016 年开始 2 年内本刊将不接受此二位作者来稿。